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海地路棚改地块周边配套管线工程

项目编号：2020-120103-79-01-001857

建设地点：天津市河西区海地路与学苑路交口

验收单位：天津市河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5年6月16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海地路棚改地块周边配套管线工程	行业类别	城市管网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天津市河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项目性质	改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天津市水务局、津水许可(2023)858号、 2023年11月2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8月至2024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天津市翔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天津天一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天津市水务局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实施意见的通知》（津水政服〔2019〕1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天津市河西區住房和建设委员会于2025年6月16日主持召开了海地路棚改地块周边配套管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天津天一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天津市翔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的汇报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施工等单位的工作汇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海地路棚改地块周边配套管线工程位于天津市河西區海地路与学苑路交口，东至学苑路，西至先登里，南至现状住宅楼，北至海地路。海地路起止点经纬度坐标：西侧起点E117°15'34.452"，N39°4'10.542"；东侧E117°15'48.298"，N39°4'08.292"；学苑路起止点经纬度坐标：北侧起点E117°15'48.298"，N39°4'08.292"；南侧E117°15'48.600"，N39°3'58.140"。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雨污水管道、给水管道、再生水管道、燃气管道等。本项目施工总占地0.36 hm²，项目总投资2066.35万元，其中土建投资为1097.68万元。根据主体工

工程施工进度安排，本项目于2023年8月开工建设，于2024年12月完工，总工期17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年9月完成《海地路棚改地块周边配套管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送审稿）》并于2023年9月22日通过专家技术审查，经修改完善后，完成《海地路棚改地块周边配套管线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批稿）》。2023年11月23日，建设单位取得天津市水务局印发的《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津水许可〔2023〕858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本项目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已包含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年8月~2024年12月，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采用调查监测、无人机监测和资料分析等方法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测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施工全过程各阶段扰动土地情况、水土流失状况、防治成效及水土流失危害等，于2025年5月提交《海地路棚改地块周边配套管线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工程各类开挖面、临时堆土、施工场地等得到了及时整治，施工过程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迹地恢复、植物措施已落实，项目区林草覆盖率达到方案设计目标值。实施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到位并发挥了有效的水土保持作用。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治理度为99.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30，渣土防护率为99.13%，表土保护率不涉及，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不涉及，六项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

值，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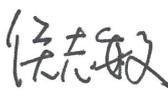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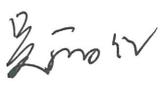
2025年5月，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现场核查，召开专题会，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在确定水土保持措施落实、防治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2025年5月编制完成《海地路棚改地块周边配套管线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程序完整；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保持措施体系完整，质量合格，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海地路棚改地块周边配套管线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丞	天津市河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宋文静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侯志敏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杨瑛伦	天津天一建设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宋文静	天津市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吴丽红	天津市翔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特邀专家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